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授权
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 年末期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决定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并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325,664,044.4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 2024年末期，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1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1,561,039,76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0,833,822.96元（含税）。连同公司2024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以1,571,34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送现金0.15元（含税），派送现金红利23,570,100.00元（含税），合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6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拟以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34,403,922.9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5.1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等原因，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和2024年末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经核算相关指标，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4,403,922.96	153,991,320.00	202,702,86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382,706,288.95	498,505,413.20	399,597,071.2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58,153,215.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91,098,102.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26,936,257.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91,098,102.96
现金分红比例（%）	115.0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1）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2）现金分红比例=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二、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事项

公司在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结合公司未分配利润、当期盈利状况与现金流等情况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中期利润分配的时间节点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授权 2025 年中期分红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提请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利润分配事宜。

（二）监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授权 2025 年中期分红事宜的议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授权 2025 年中期分红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